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资产负债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法律援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 依法受理、审查公民的法律援助申请，并依法及时作出决定。
3. 受理市高、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的刑事辩护案件，并指派律师为被告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4. 受理结案、评估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5. 管理和组织实施法律咨询服务、网上法律咨询和全市法律咨询专线工作。
6. 负责对各区（县）法律援助中心的业务指导和检查。
7. 组织开展法律援助宣传，联系本市有关社团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工作。
8. 承办上海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设 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科、业务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5.4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本年收入合计	1,094.46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3.93
总计	1,094.82	总计	1,09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94.46	1,094.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7.59	887.59					
20406	司法	887.59	887.59					
2040607	法律援助	887.59	88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0	84.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1	3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5	33.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1	2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10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36	10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4	6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090.89	606.61	484.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5.40	434.51	450.89			
20406	司法	885.40	434.51	450.89			
2040607	法律援助	885.40	434.51	45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49.73	3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12	49.73	33.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3		3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5	33.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1	2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10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36	10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4	6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5.40	885.4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83.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100.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4.46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9	1,090.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93	3.9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94.82	总计	1,094.82	1,09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5.40	434.51	450.89
20406	司法	885.40	434.51	450.89
2040607	法律援助	885.40	434.51	45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49.73	3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12	49.73	33.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3		3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3.15	33.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8	16.5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1	2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10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36	10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4	60.74	
合计		1,090.89	606.61	484.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9
30101	基本工资	32.36	30201	办公费	20.26
30102	津贴补贴	381.29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3.15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58	30207	邮电费	4.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30211	差旅费	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6	劳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9	奖励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29	福利费	5.1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9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36.52		公用经费合计	70.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71.94	61.74
（一）流动资产	—	—	5.49	6.01
（二）固定资产	—	—	164.82	164.82
其中：1.房屋（平方米）				
2.通用设备（台/套/辆）				
其中：（1）车辆（辆）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2）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 辆）				
3.专用设备（台/套）				
其中：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	—	164.82	164.82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100.21	110.55
（三）长期股权投资	—	—		
（四）长期债券投资	—	—		
（五）在建工程	—	—		
（六）无形资产	—	—	2.66	2.66
减：累计摊销	—	—	0.82	1.20
（七）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2.09	2.07
三、净资产合计	—	—	69.85	59.67

第三部分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094.8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65.12 万元，下降 5.61%。主要原因：根据市财政要求压减公用和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94.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4.46 万元，占 100%；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6.61 万元，占 55.61%；项目支出 484.28 万元，占 44.39%；无经营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094.8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65.12 万元，下降 5.61%。主要原因：根据市财政要求压减公用和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0.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减少 65.65 万元，下降 5.68%。主要原因：根据市财政要求压减公用和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0.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885.40 万元，占 81.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万元，占 7.62%；卫生健康支出 22.01 万元，占 2.02%；住房保障支出 100.36 万元，占 9.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市财政要求，年内对公用和项目经费预算进行压减。其中：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法律援助办案（业务）经费。年初预算为 93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年内对公用和项目经费预算进行压减。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退休干部支出。年初预算为 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73.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内调增预算用于支付退休老干部抚恤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

员缴纳养老保险。年初预算为 3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年初预算为 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年初预算为 2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4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延迟变更缴纳基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6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达到预计职级晋升产生的购房补贴计划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6.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6.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70.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疫情防控及工作实际，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任务发生。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防控及工作实际，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任务发生。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20年，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无外宾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2020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如下：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市财政局《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和《关于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有关要求的通知》，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结合本单位预算管理工作实际，大力推进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把强化预算执行工作和预算绩效管理作为重要内容，加强了预算管理制度建设、积极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规范建设、按时完成预决算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将预算绩效评价与预算编制工作相结合，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与预算项目库建设相结合，预算绩效跟踪工作与预算执行工作相结合，实施有效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20年度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484.28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0年度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484.28万元；绩效自评的2020年度项目3

个，涉及预算金额 484.28 万元，平均得分 99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3 个。绩效自评中发现问题 1 个，已经完成整改的 1 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09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6.06 万元，下降 18.64%。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要求对公用经费进行压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0 万元，其中：无货物采购金额、无工程采购金额、无服务采购金额

2020 年度本部门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无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无采购金额。

（三）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上海市法律援助中心 2020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